

光 恩

期七十八第

月八月七年七八九一

「望盼的耀榮有了成裏心們你在督基」

——節27章一西羅歌——

奇妙的救主

WONDERFUL SAVIOUR

1. 耶穌我君 王，我奇妙救主，樂一切所
 2. 從罪得自 由，我奇奇拯，罪罪污皆洗
 3. 耶那蘇我恩 主，我舉心來敬，俯伏禱君脚
 4. 當那日安 抵，光華美 城，親 聖容

完 全 歸 屬 我 因 祢 救 恩 快 樂 而 歡 呼，
 頌 白 我 無 羞 愛 求 耶 來 居 住 聖 靈 殿 永 久，
 傾 我 語 盡 衷 衷 將 改 變 像 卿 彰 我 愛 最 親，

(副歌)

倚 靠 祢 寶 血， 再 無 網 縛 奇 妙 的 救 主，
 祢 使 我 上 心， 焚 燒 無 休 庭 奇 妙 的
 永 遠 導 我 歌 頌， 年 日 無 窮 窮 。

奇 妙 的 救 主， 於 我 極 珍 奇， 何 其 親 密； 奇 妙 的

救 主， 奇 妙 的 救 主， 向 祢 我 心 溢 讚 美 不 息。

有關聖靈的恩賜

吳老牧師

Concerning Spiritual Gifts

By Hans R. Waldvogel

當我第一次聽到人說方言的時候，我內心充滿了畏懼——倒不是嚇著了，乃是充滿了對神的敬畏，以為我聽到耶穌的聲音了。這也是許多人第一次聽到方言時的感受。人們對於神的這種顯現，應當一直保持著如此敬畏的態度，因為不輕看它是很要緊的。

因著某些人玩弄屬靈的恩賜，致使許多人失去對它們的尊敬，這的確是一件可悲的事。這種虧損已經非常嚴重，它不只是會衆的損失，更是耶穌的損失。因為藉著這些恩賜，祂很願意、也可以彰顯祂的同在。

1

透過祂所說的話，神何等近地臨到我！藉這種方法——祂向我說話——所賜給我的祝福，我無法述清。不過，如我常說的，只有當我們一直帶著一個傾聽的耳朵，心思很謹慎地住在祂同在裏的時候，神才能這樣的說話。心靈的狀況會造成很大的不同。神說：「我住在至高至聖的所在，也與心靈痛悔、謙卑，因我話而

戰競的人同住。」當聖靈甦醒我，神的同在向我顯現的時候，我無論身在何處都不要緊了。當我以前不得不加入某派教會的時候，我就已驚奇——神竟能在那兒向我說話。祂看見我內心的飢渴——渴望認識祂的旨意，於是祂就照著我的心願成就了。自從我進入五旬教會之後，祂也以同樣的方式會見我。許多次祂讓一整堂的聚會都在幫助我，解答了我所有的疑問。那真是一個多麼寶貴的經歷：發現——神是那樣的注意我，注意我對祂的渴望。

當我們來朝見神的時候，祂是那樣的臨到我們，因這緣故，我們便一直堅持：人們來聚會的時候，在還未跟任何人說話之先，應當跪下向神說話。如果有人不方便跪下，他可以在座位上向神說話。要緊的是：我們的心先在神聖的敬畏中被吸引靠近神，好讓聖靈可以預備這心來承受神同在的顯現。

馬太福音十三章裏，主形容各種聽神話語的心態。很多心跟石頭一樣的硬，以致它們無法接納神的話，在生根之前魔鬼就把那些話奪走了。神何必對這種心說話呢？因著祂極大的憐憫，祂豐富的賜下祂活潑、有生命的話。這特別是五旬運動中偉大的祝福——神大量的賜下祂的話。

有些心是已經預備好來接受神的話了，但是並未準備要結實。他們還未以真實的謙卑與悔改行在神面前來預備自己。你可以在每一個教會團體中發現這種心

。還有的心好像一塊長滿了荊棘和雜草的田，這種心被這世界的事物和今生的思慮所塞滿，以致他們無法領受 神的話。

我父親曾經講過：有一回在瑞士有兩個農夫一起去聚會，當司琴在彈奏會前的序樂時，他們正談論著他們的牛。忽然有一隻老鼠跑到琴裏，琴聲倏然中止，就聽到其中一個比較大的聲音說：「噯呀！你真該看看它的角呀！」這就是有些人來聚會的樣子。但是，若有一顆心是已經預備好了，讓 神可以向它說話，那是何等的榮耀啊！

說方言的目的是什麼呢？為什麼我們需要一個聽不懂的方言信息呢？這是一個方法，提醒祂的百姓祂在他們當中。有一次我聽到一位有名的浸信會牧師（與五旬節並不熟識的）在芝加哥的慕迪教堂講道。他引用林前十二章，提到起初的教會，他說：「神賜下方言這個恩賜是要證明耶穌在當中。」的確，在每一次說方言的時候正是這樣。

沒有人能說方言，只有耶穌能使人說。我知道有人試著要去模仿它，但是聲音、味道都不對。新郎向新婦所發的聲音是何等奇妙、甜蜜！她將何等熱切的豎起耳朵來要聽呀！

我們爲什麼要有方言呢？你知道電話鈴響的時候是怎樣。它爲什麼會響呢？你

聽不懂鈴聲，但是電話鈴吸引你注意，通知你有一個朋友想要告訴你一些事情。這就是說方言起首的意義。主正在按鈴（姑且這麼說），祂要講話了。祂有一個信息要給我。主用這種方式來得著我們的注意是何等的寶貴！讓我們知道祂有話要跟我們說。聖經告訴我們，有時祂是藉著天使的話語；有些時候則是藉著人類的語言。但是無論那種情況，得聽新郎那溫柔而有力的聲音是何等榮耀！

在我自己的經驗中，我發現我的方言經常在變。世界上各種語言都會用上。也常會遇到被人聽懂的時候。有一次一位從非洲來的宣教士告訴我，我所說的是一種非洲的方言，他能聽懂其中的信息——即使我自己並不懂。但是天使懂得，我的主懂得。當我能用祂自己的語言來對祂說話時，這就把我與主奇妙的連結在一起。保羅說：「神曉得聖靈的意思。」聖靈能夠比你自己更好的把你的愛解釋給神聽。

保羅說：「我講方言比你們眾人更多。那說方言的是造就他自己。」「造就」這兩個字應該圈起來。在說方言的當中有造就性，是別的方法所不能經驗到的。所以，當我們一起聚會，就是我們來說新語言的一個機會。這是合乎聖經也是極榮耀的。藉此整個會眾都得造就。每一顆心都被預備好，可以領受在講道中所傳出之神的話。

在很多聚會團體中有一條這樣的規則：只能有三個方言信息。他們並沒有正確的瞭解 神的話。這並不是林前十四章的戒令。「若有說方言的，只好兩個人，至多三個人，且要輪流著說，也要一個人繙出來。」（27節）

那麼，這到底是什麼意思呢？在那時候的聚會團體裏，即使不是全部也一定是有多人具有聖靈的恩賜。有許許多多說方言的。也許每一個方言並不只簡單、短短的信息，如同我們所常見到的，而是直接從 神的寶座出來，偉大、有力的信息。就像 神從西乃山所發出如雷般的聲音。因此，使徒保羅需要給他們一些教導：當有兩、三個這樣的信息賜下來時，要停一會兒，等到它們都被繙出來。原因是這需要一個非常大的繙方言的恩賜，來繙出這種緊接而來的兩、三個信息。

不過，在一個單獨的聚會裏，我們不能定下一條固定的規則，規定應該有幾個信息。一個聚會可能時間只有半小時，僅有六人出席，而另一個聚會也許會花三、五個小時，甚至六個小時，而可能有兩三千人到場。在第一個聚會裏，兩、三個信息可能是太多了，但對第二個聚會就嫌太少了。這就是那一段經文的意思。每一件事都應該照著聖靈的規矩行。在運用聖靈恩賜的時候，非常要緊的是：要為著全體

的益處來用。關於這方面有太多要學習的。

如果一個有聖靈恩賜的人，願意再多有一些受教的話，他們的恩賜就能夠完全。然而多數的人却是：一旦他們有了一個恩賜——即使是一個小小的——就會這麼的敏感，倘若他們未被稱讚，他們就會收起翅膀，再也不出聲了。我父親曾給我一把小提琴，我必須先學習怎樣把音調好，怎樣把弓握好。所以當神賜給人一個恩賜，他應該願意去學習、領受教導，使這些恩賜愈來愈加完全。這是非常要緊的。然而許多人不願意如此，以致無法有更多的恩賜發揮功能。

那些我所熟識的——至少是那些擁有純淨屬靈恩賜的人，都是願意在這個題目上被聖靈指教的人。我認識某些人，他們是先受若干年的教導之後，才能夠正確地運用他們的恩賜，以致於在他們的工作中不會有任何狂亂的可能。

有很大的危險會落入狂亂，但很不幸地，有許多人已走偏了。例如，一個人先得著一個小小的恩賜，在使用之後受到別人的誇獎，由此小小驕傲的根就進來了，於是他便渴望能再被使用。以後，他就沒有讓聖靈來決定這恩賜要不要用，或是在什麼時候用，而是自己嘗試著來用它。於是仇敵說：「我來幫助你。」很快的，一個虛假的恩賜就產生了。

很多年前，有一位女先知來到我們聚會裏。她落入很可怕的麻煩中，也吸引一些人跟隨她，於是他們都跟她一起遭殃了。有一回她傳講了一段很長的信息，並以

爲我在隨後的講道中爲此責備她（事實上我並沒有那個意思）。她非常生氣，滿面通紅的過來，叫我解釋我剛才所說的。

「妳是一位很好的女先知。」我答道，「當神賜給妳一段信息，在傳出去以後，妳就沒事了，不再有進一步的責任。而且，妳該不會嘗試將它兌換成妳自己的榮耀，因這並不關妳的事。」然而，她是如此的敏感以致不肯接受任何指教。她離開，走得更偏了。

相反的，另一次在一個我幾年以前所待過的團體裏，有一位年輕女士，她有一些恩賜，其中包括繙方言和智慧的話語。起初她的恩賜是絕對的正確且奇妙。有些人稱讚她，告訴她他們從她的服事中得著何等的祝福。於是在一個聚會中她開始這麼想：「現在是一個好時機來一段信息。」傳道人認出她的服事中有某些部份是「走偏」了，並看出她有落入狂亂的危險，就勸她去拜望某些傳道人，他們對恩賜的運用極具經驗和辨識力。

這些傳道人也很快地看出她的服事不再是「按著正軌」的。他們怎麼做？其中一位極有智慧的勸她，在往後的一段時期中——兩、三個月——她應該不再繙方言或講智慧的話語。他建議她：「把妳的恩賜都擺在耶穌腳下。幾個月後，妳將被矯正，妳的恩賜也將再回復正確。妳就已學好妳的功課了。」她接受這項教導，照著

所聽的去行。後來，她成爲一個大有能力的女先知。

我們如果有智慧，我們必樂意接受有關這方面的指教。聖靈也會樂意更多地賜下祂的話。如果在一個團體裏僅僅有一、兩位會釋放的說方言、繙方言，這是一個軟弱。應該有更多的人被主所用，但是他們必須願意接受有關如何使用恩賜的輔導。

如果你總是保持沈默，不把自己交給主的話，你就永遠不會達到 神所渴望使用你的地步。會衆中的每一位都應該預備好，能在某個時刻，以某種方式被 神使用——並不是講智慧的言語或繙方言，而是至少講一點話爲著榮耀耶穌。然後，當主看見時候到了，也許就會賜給你一個恩賜；但是聖靈的恩賜並不是照著我們自己的意思賜下的。如果我們聚集在一起就是爲著耶穌，要遇見祂，那是何等有福啊！當你是帶著這樣的態度來，祂就與你相遇。

很要緊的是，一個人必須知道他該在何時，並怎樣被使用。這就造成一個人服事的多面性。有的人會以某種方式被使用，另一個人則以另一種方式被使用。可是除非你是一個全牲的燔祭被放在主的祭壇上，你就永不會達到主所爲你預定的地步。如果你是驕傲得羞於犯一次錯誤，你也一樣不會達到，因爲通常一個人是從他自己的錯誤裏學到最多。

比方，當一個人剛開始學拉小提琴，他先撥它，聲音好像不對，這時他必須學習怎樣去把音調好。我曾經就是這樣。我把小提琴帶到老師那兒，他是一位有一點重聽的老先生。我請求他告訴我怎麼調音，他回答說：「我無法告訴你，你必須自己去學。」我聽出它走音，就一直調，直調到音對了——它必須音對。

我們都是在學校裏，所以若有人發出一些聲音就招致別人的責備，真是太不對了。可是這種事經常發生。如果不准人出聲，他們怎能學會在聖靈裏釋放呢？這對某些人而言是必要的。倘若你要真實的經歷聖靈的浸，你必須開口。向神發聲好讓祂能來替你「調音」。讚美主！要出聲！許多人不喜歡聽到大聲音，直到他們自己也出聲，然後就會喜歡了。主不像我們這麼死板；祂用一種方式臨到一個人，又用另一種方式臨到另一個人。很多人是在完全安靜當中領受祝福，我們都喜歡這種方式；但是還有些人必須先經過突破，他們必須先從各樣的網綁中被釋放。

非常可悲的一件事就是當神開始做工的時候，有一些愛主的人竟擋住路，去通知「消防隊」來把火撲滅了。我們都有擋住神路的危險，因為我們不夠像小孩子。我相信主允許我說這些話是爲了提供一些幫助，因爲在這世界上，將有一個聖靈的強而有力之行動要來到，我們都需要預備好來迎接它。

完

傳道者與其職

羅炳森師母

全時間傳道的呼召

全時間呼召的起頭應當——如果可能的話——是由 神親自對蒙召者的心發出一個呼召。長輩們不應該一直在觀望、期待、或甚至（最不好的）是：在要求這個人等候這一個呼召。神必須用祂自己的方法引領祂的孩子們。

你是否熱切的想贏得靈魂、幫助人、祝福他們？你是否真的切望為那些軟弱、退後的人背負忍耐的重擔？如果你是為 神幫助人、做這一切，你就會愛他們。不要因著你想講，想被人看見、被人聽見而宣講福音。

服事的預備

服事真實的訓練乃在乎一個每日都安排得合適、奉獻的簡單生活。無論在何處，都是因著為耶穌而做你的工作。連每一項小消遣（有時候會這樣的稱呼它）也是為著祂，獻給祂。這才是真正的服事。不過，還有一點就是，你必須具有一個廣大

的犧牲自己的靈。沒有一個神的孩子，沒有一個基督徒是已經爲服事充分預備好了的，除非他能忍受一個忙碌生活的壓力，而仍然保持禱告，保持在神裏面，以致他的禱告，他的生活與他的讀經都互相配合得很好。

一個年青傳道人服事的預備有兩方面。一方面是他公開的事奉、與人群相處和符合那職位的能力、講道……等等。另一方面，非常要緊的——乃是深刻的在靈裏與神同行——這是每日的恩惠與能力，使他能在任何地方、任何情況中單爲耶穌而活。如果沒有後者的裝備，他最好不要有前者的那些事奉。當然，對一個傳道人而言，前者是必需的；可是，如果他只有前者而缺乏後者，他一定會失敗的。

能爲靈魂結出果實的真實講章，應該是活潑有生命、全然交出來、且原始的。是聖靈自其中引導而帶出真理，不只是一些由頭腦領受的東西而已。

服事的行動

在主的葡萄園中，宣講福音的第一個功課就是——「勞力」。

在你的服事中常尊耶穌爲第一，人們就會跟著做。這會使他們渴慕神自己。基督知道誰是尊基督爲首的，誰是把服事擺第一的。有些人是那麼拼命地奔波、勞力，只因怕自己做得不夠。但神知道誰是讓基督居首位的。神知道誰在意基督。神知道誰是在追求祂。神知道誰所講的話、所思想意念是由祂所賜的

你戀愛的對象必須是基督，不是祂的服事，不是祂的公義，乃是祂自己，惟獨基督。

注意，絕對不要從以耶穌為中心偏離至以服事耶穌為中心。

認識聖經是我的事。我是王的大使；聖經是我的信息。

一個傳道人不能倚靠過去的教導在神的工作上一直往前。他的讀經必需與祂的經歷和服事密切配合。當他講道、服事的時候，他必須也在基督裏更往前、更深。

如果你沒有得著且分享出聖經的簡單性，這將是你工作中極大的虧損。你尚在學習的不要急著分享。

當你傳講的時候，你必須真實。聖靈無論賜給你什麼，你就分享什麼，不管所付的代價會是什麼。

實行你所傳講的。活出你所說的。算得數的是每日的生活而不是講章。

在聚會中看見耶穌意謂著：在聚會以外所有的時間裏都看見祂。

傳道人若未經引領就跑到前面，將會蒙受極大的虧損。寧願讓聚會有一點呆板，但一定要等候聖靈的引導。

對靈魂有信心；為著他們跟主辦交涉。不要企圖擁有一個「很會領人得救」的名聲。讓你所關注的是個人——不是一堂一堂的聚會，也不是一個工作。要關心的是那人可能還未得救，或是那人還未明白聖靈的浸。

服事中的危險

主不會因著一個人是講道者，就把他捧爲是十全十美。

如果你不介意失去你的一些祝福，你就必會失去某些祝福。這是講道者常遇到的情形——他們已經失去了起初的恩膏，却爲自己找出藉口，或是有了一些天然人的「故事」，以致使他們不再俯伏在神面前這樣說：「主！我到底做錯了什麼而失去了祿？」

哦！在一個與神更深、更隱藏、更親密的同行中，單單與耶穌一同往前，是何等美善！遠勝過四處活動而背負了太多的重擔。若一個人擴張他的工作是因著他有機會，而非出於耶穌的差遣，神是不會滿足的。傳道人常常遭遇這種虧損。因爲他們愈來愈「能幹」，以致不會逃避那些隨之而來的壓力。很少傳道人明白在這種環境中當如何行。

一旦你到了這種地步：爲講授聖經而讀經，你就已經「失去」你的聖經了。

再沒有比憂悶更幼稚的事。它已經糟蹋了許多傳道人的工作。

你也許很會傳講福音，不過，你真的認識這位王嗎？

雅歌集思

第一章

榮耀秀

讀經：雅歌一章 1 5 7 節：「所羅門的歌，是歌中的雅歌。願祂用口與我親嘴，因祢的愛情比酒更美。祢的膏油馨香，祢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所以衆童女都愛祢。願祢吸引我，我們就快跑跟隨祢。王帶我進了內室，我們必因祢歡喜快樂，我們要稱讚祢的愛情，勝似稱讚美酒；他們愛祢是理所當然的。耶路撒冷的衆女子啊！我雖然黑，却是秀美；如同基達的帳棚，好像所羅門的幔子。不要因日頭把我曬黑了，就輕看我。我同母的弟兄向我發怒，他們使我看守葡萄園，我自己的葡萄園却没有看守。我心所愛的啊！求祢告訴我祢在何處牧羊，晌午在何處使羊歇臥，我何必在祢同伴的羊群旁邊，好像蒙著臉的人呢？」

現在我們要一起來看這卷雅歌。

「願祂用口與我親嘴，因祢的愛情比酒更美。」（一章 2 節）這個女子表示她非常渴望與她的王有最親密的關係，好像她承認自己尚未得著，但很盼望得著。所以從最開始我們必須明白，除非一個人要，否則他永遠不會得著。除非他要耶穌，否則他無法瞭解雅歌。他可以從表面欣賞，但無法完全進入雅歌的實際經歷中。所以我們不能不想到主耶穌所說的：「饑渴慕義的人有福了。」（太五：6）以及「

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約七：37）

啓示錄最後兩章也有這樣的話：「我要將生命泉的水白白賜給那口渴的人喝。無論什麼人要，就可以來喝！這樣的「渴」是多麼要緊的事；你若不渴，就不會想喝，再可口的飲料擺在一個不渴的人面前，他還是不想喝，所以何等需要有這個「渴」在我們裏面。」

我年輕時，在上海認識了倪柝聲弟兄的同工伊麗莎白·費巴（Elizabeth Fitchmacher），她很愛我，後來我們成爲很要好的朋友。那時我已經很愛主，且順服主來中國傳道，可是我們首度見面以後，她回去寫了一封信給我，信中說：「妳應該求主加添妳的渴慕。」我並不知道我需要這個「渴」，但我接受她的勸告，開始這樣禱告：「哦，主，求祢加添我的渴慕。」從那時起，主垂聽了我的禱告。一直到現在我還常這樣禱告，免得有一天不知不覺地失去了渴慕的心。

所以我們每一個人可以這樣禱告：「哦，求主給我一個厲害的『渴』。」我們都需要厲害地渴慕耶穌，否則就無法與祂有最完全、最親密的關係。

「因祢的愛情比酒更美，祢的膏油馨香，祢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2節下半、3節上半）我們注意這個「因」字，她爲什麼能這樣渴慕，乃是因爲聖靈在她裏面作工，把神的愛澆灌在她心裏。她得著聖靈的啓示，明白耶穌是多麼奇妙，但她還不夠認識祂，所以需要多追求祂，好真認識祂、得著祂。這是聖靈的啓示

——叫人渴慕。

可是，爲什麼聖靈有辦法感動她、啓示她，對有些人則不然呢？有些基督徒，也愛耶穌、也服事祂，但不知道要這樣渴慕主、追求主，而且有些人一直到死仍然如此，爲什麼呢？是不是神偏待人？當然不是！羅炳森師母曾說：「這樣的生活是爲每一個人預備的，也是每一個基督徒應該過的。」

那麼，爲什麼有人得著啓示而生發渴慕的心，有人却永遠沒有得著呢？我想是因爲他們的心不同，有的人有柔軟的心，或者說他們有受教的耳朵，所以聖靈能給他這樣的啓示。有一次我去別的地方服事，聚會結束後，一位年輕弟兄來問我：「榮姊妹，妳告訴我們可以看見耶穌。」（我常常告訴人，我們可以看見耶穌，因爲約翰福音十四章和十六章，主耶穌告訴我們，有一天保惠師要來，我們可以被聖靈充滿，那時我們就要看見祂；五旬節那天，這應許就開始應驗了。）這位弟兄問我：「爲什麼要看見祂？我知道祂在我裏面，我也寶貴神的話，像羅馬書第六章、第七章提到我們與耶穌一同死、一同埋葬、也一同復活，我很寶貴也相信這樣的真理，而且覺得很滿足，爲什麼還要看見祂呢？」認識這些真理固然寶貴，可是聖靈要提醒人更寶貴的——就是我們可以在聖靈裏真正面對面地看見祂。

我們要認識耶穌並得著祂多深，完全看我們的心如何。我們都羨慕大衛，他的心太好，我越來越明白爲什麼他是神所喜愛的，因爲他願意明白神的旨意，也

很注意 神的需要，所以 神有辦法吸引他、幫助他、充滿他。比方詩篇廿七篇8節：「祢說：你們當尋求我的面；」——他明白 神的旨意，就立刻答應——「那時，我意向祢說：耶和華啊！祢的面我正尋求。」他就有這樣的心，很願意明白 神的旨意，而且一明白就立刻順服，所以聖靈有辦法帶領他往前走。

雅歌的這位新婦也是如此，她好像還未嚐到，但她聽說祢的愛情比酒更美，就起了渴慕的心——「願祢用口與我親嘴。」（「酒」代表世界上的福樂。）

「祢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感謝主，「耶穌」這個名字太寶貴，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我們想到耶穌在十字架上流出祢的寶血，並將生命傾倒出來，這就是祢為我們受苦的愛。這位救主的名字她知道，因此她說：「所以衆童女都愛祢。」（3節下半）不只這個女子愛耶穌，還有別人也愛祢。

「願祢吸引我，我們就快跑跟隨祢……」（4節上半）我已經知道祢的奇妙，也聽說祢的愛如何，祢的名字是如何寶貴，現在我要更豐富地得著祢。但她明白除非王來吸引，否則她沒有辦法，所以她禱告說：「願祢吸引我！」這樣的禱告很要緊，她已經知道渴慕主，但還是需要主的吸引。這樣的聖經應該會幫助我們明白，如果我們今天真的住在至聖所裏面，這福氣實在太大！

除非我們有一個渴慕的心，並加上祢的吸引，否則永遠不能進到至聖所。哦，這樣的恩典何等奇妙，我們所得到的何等偉大——「住在 神裏面」！許多人好像

不夠明白，神充滿在我們裏面，我們也住在祂裏面，與祂聯結，是多麼浩大的恩典，也是最偉大的神蹟！

王吸引的是我，但快跑跟隨的是我們，一個人真正被主吸引，就要感動別人也起來竭力追求。

這裏所說的「快跑」就是不斷地跑，就如保羅所說的「竭力追求」。我們不但要渴慕祂，也應該明白我們需要祂的吸引，這樣才能快跑跟隨祂。

※ ※ ※

「……王帶我進了內室……」（4節）王很快垂聽她的禱告，帶她進入內室，「內室」是指與祂有更親密的關係。而且這裏提到王，乃提醒我們要先認識耶穌是王，才能進到至聖所，真認識祂，與祂有最最親密的關係。約翰福音十四章21節也是這樣說（聖經的信息是一致的，都是論同一個題目）：「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遵守祂的命令，也就是讓祂作主作王，才能認識祂是我們的「新郎」——這就是祂向我們顯現的意思。

這是正確的次序，你讓祂作王到什麼程度，就會認識祂是你的新郎到什麼程度。感謝主，這是個律，我們若想想多多認識耶穌，面對面認識祂，一定要「開門」——丟棄一切攔阻我們認識祂的事物，讓祂在一切事上作主作王，正如保羅所作的：

「我爲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爲要得著基督。」

「王帶我進了內室，我們必因祢歡喜快樂，我們要稱讚祢的愛情，勝似稱讚美酒……」（4節）她已經進入內室，更多認識了耶穌，所以也得著更大的喜樂，充滿了讚美。

「他們愛你是理所當然的。」她自己愛主，所以看見別人也愛主（衆童女都愛祂），就歡喜快樂。

「耶路撒冷的衆女子啊，我雖然黑，却是秀美，如同基達的帳棚，好像所羅門的幔子。不要因日頭把我曬黑了，就輕看我……」（5、6節）有很多人覺得，「耶路撒冷的衆女子」是指一般的基督徒。當然這裏是提到天上的耶路撒冷，所以他們是得救了的基督徒，但還不知道要這樣渴慕追求主。

新婦已經被王帶入內室，所以看見自己是「黑」的，我們越親近王，越會看見自己的軟弱與敗壞。我年輕的時候，在大陸認識倪柝聲弟兄，有一次我告訴他，我發現自己很不完全，因爲缺乏忍耐；他回答說：「姊妹，妳自己比妳知道的還要敗壞哩！我們本來就是這個樣子；但妳這樣關心妳『老自己』的敗壞，證明妳對『老自己』還存有希望，可是神早已對我們的『老自己』不懷任何希望，所以祂預備了祂的兒子來住在我們裏面。」從那時起，我再不看自己的軟弱與缺乏。

「我雖然黑，却是秀美。」有人以爲這是王講的，但我覺得是新婦講的。她看

見自己的軟弱與敗壞，但她有信心，所以承認說：「我雖然黑，却是秀美。」保羅告訴我們，「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在神看來她還是秀美的，不是她自己，乃是耶穌基督的美麗在她身上，這是神的恩典。

下面一句意思也相同：「如同基達的帳棚，好像所羅門的幔子。」「基達」的意思也是黑，「暗室」之意，而所羅門的幔子可能是白的，用細麻布作的，一定很美；她的本相很不好看，但現在在耶穌基督裏面，却成爲新造的人了。

「……我同母的弟兄向我發怒，他們使我看守葡萄園，我自己的葡萄園却没有看守。」（6節）這裏的「母」，仍是指著天上的耶路撒冷，因爲保羅在加拉太書四章26節說，在上的耶路撒冷是我們的母。所以「同母的弟兄」是指著別的基督徒講的。

「葡萄園」代表服事，主耶穌在馬太福音廿章也曾用葡萄園來比喻我們的服事。「他們使我看守葡萄園」，這「葡萄園」是複數，是人交給她的服事，我們可以說「外院的服事」，像許多基督徒一般，只知道外面的服事。「我自己的葡萄園」，是主自己交給她的服事，所以就用單數了，乃是指在至聖所裏的服事。

以前她不明白在主裏面的服事，她所服事的不過是人交給她的，是人的意思，人的預備，而主交給她的服事，却沒有去作。現在她明白了，她要作主交給她的，要在至聖所裏服事。

所以，弟兄姊妹，我們不能忽略這一點，雖然雅歌一再提及我們與耶穌最親密的關係，但服事還是不可少的；從第一章開始就提到服事，我相信我們中間的弟兄姊妹都明白，我們竭力追求主，並非不要服事，乃是要學習裏面的服事，至聖所中的服事。

「我心所愛的啊，求祢告訴我祢在何處牧羊，晌午在何處使羊歇臥，我何必在祢同伴的羊群旁邊，好像蒙著臉的人呢？」（7節）前面提到「王」，這裏則說「牧人」，一個人怎能又是王，又是牧人呢？我們看見聖靈的手在這裏，因為主耶穌不但是我們的王，也是我們的牧人。

「牧羊」——有餵養的意思，她好像覺得自己還未吃飽，也還不明白「歇息」，她盼望能吃飽，也能進入安息。「祢同伴的羊群」乃是人的羊群，而非主的羊群，她從前跟隨人，現在則定意跟隨主。

※

※

※

※

在這最起頭的一段裏面，我們看見她怎麼樣渴慕主，羨慕能面對面認識耶穌，得著祂，與祂有最親密的關係，也越過越認識自己的敗壞，但她還是承認有耶穌在裏面成爲她的生命，所以她能忘掉自己的敗壞，仍是秀美的。可是關於她的服事，那些外面的服事叫她覺得很累，心裏不能滿足，所以她要學習真正跟隨主的服事。

基督教歷史上的重大事件

阿伯特著
賈德納編

廿九、新英格蘭的拓殖與約翰溫斯洛

本刊基督教歷史上一系列重大事件，主要係取材自十九世紀有名的歷史作家阿伯特所著的基督教歷史（*The History of Christianity*）。從他的副題來看，會發現他致力於收集基督教進展中最有趣的事件。他的材料收集到十七世紀，此後他的敘述過份簡略且相當不完全。十七世紀顯然是一個相當重要的世紀，一六一一年出版了欽訂本聖經，一六四九年奧利弗克倫威爾（*Oliver Cromwell*）率領清教徒乘坐五月花號抵新大陸，還有尋求宗教自由的不同團體來美國開荒，也有宣教士們致力於美洲印第安人的福音工作，一六六三年還出版了印第安語的聖經——這是第一本在美國本土印的聖經。

對全教會來說，可能最有意義也最重要的事是十七世紀所強調的「內在之光」與內在的道路，不管在更正教或羅馬天主教皆然。在此世紀有喬治福克斯（*George Fox 1624 - 1691*）所創立的貴格會蓬勃發展；還有蓋恩夫人（*1648 - 1717*）在一六八五年出版了她的小冊子簡易祈禱法（*Method of Prayer*）；還有勞倫斯弟兄（*1611 - 1691*）所著的與神同在（*Practice of the Presence of God*），在羅馬天主教與更正教

中都帶給千萬人無以估計的祝福。我們可以注意到下一個世紀二個重要人物威廉 (William Law) 與特司締更 (Gerhard Fieshergen)，也生在這個世紀末。

十七世紀這些屬靈領袖所帶起的屬靈運動，雖不像第一、二世紀那麼廣爲人所知，但對基督教的發展所作的貢獻是傑出而重要的，值得在本刊基督教歷史上的重大事件佔一席之地。所以這一期我們刊載清教徒的屬靈經驗，以便讓讀者明瞭他們與貴格會、寂靜主義者和其領導人物所帶來的屬靈運動之關係。

* * * * *

那些認識「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的人，一定會看見一四九二年美洲新大陸的發現，與二十五年後正式展開的改教運動有重要的關係。而美洲大陸一直到下一個世紀才拓殖成功，但只有那些渴望照著良心的聲音來敬拜神的人，所拓殖的地區發旺興盛。許多當時的基督徒，把美國視爲啓示錄十二章裏的「曠野」，那受逼的眞教會——「女人」，可以逃至曠野，躲避那「龍」，並且「被養活」。

十七世紀首批逃至曠野的聖徒，就是乘坐五月花號抵普里茅斯（一六二〇年）壑殖的清教徒。這一群尊貴的隊伍行徑英勇，但勢單力薄，其重要性不如十年後來麻塞諸塞州的英國清教徒，他們在宗教上受逼迫，經濟也面臨無法忍受的窘困情況。這次的移民是由麻塞諸塞海灣公司 (Massachusetts Bay Company) 發起的，一六二九年約翰溫斯洛被選爲省長。他備受讚賞，正直廉潔，在各方面都足能勝任此職位。

溫斯洛這個名字出現在美國一般歷史書裏，但究竟他是誰，是怎樣的人？他的父母是清教徒，一五八八年一月廿二日，他誕生於英格蘭的格羅頓附近。在敬畏神的家庭長大，接受良好的教育，一六〇二年進劍橋大學讀了一年多的書。

一六〇四年四月，他和瑪麗佛斯結婚，有六個小孩，婚後他們住在娘家。在此主藉著鎮內的傳道人向溫斯洛說話。對此傳道人除了他的名字和溫斯洛爲他作的見證以外，我們一無所知，一位傳記作者說：「麻塞諸塞州之父回憶他信仰早期對神話語的大能有深刻的認識，乃是藉著這位謙卑的鄉村牧師，他所成就的實在高過當時許多居高位的人。」溫斯洛除了料理他自己和父親的財產外，他是個愛好和平的正義之士，至終成爲一名律師，加入了倫敦律師公會。他的第一任太太死於一六一五年。

以後他和一個非常屬靈的女人結婚，她結婚一年就死了，顯然主藉著她加深他靈裏的經驗，並帶他進入與神相交的經驗裏，他在靈程自傳裏就此經驗作了十分美麗的描述。一六一八年溫斯洛娶瑪格麗特丁達爾（Margaret Tyndal）爲妻，他們享受了近三十年不受攪擾的家居生活，歷史上認定她是溫斯洛太太，有份於他新大陸的冒險事業。當環境上需要他們分開時，他們就通信，他們的信件成爲英語世界美麗的屬靈產業。這些信件清楚顯示出他們彼此相愛的心，爲著共同目標而結合，立志在神和人面前過著聖潔、公義、沒有瑕疵的生活。

一六二五年查理一世登基，對清教徒而言情形每況愈下，他們開始考慮離開本土，約翰溫斯洛是其中之一。他在禱告中審慎地思量此事，至終不願自己四十二歲之年紀，決定離開故土。他決定移民新英格蘭，相信神與他同去的理由，詳細地記載在一張紙上，兩世紀後在他的遺產中發現如下：

「教會最重要的事奉是把福音帶到世界各個角落，使外邦人的數目添滿，築起壁壘以抵擋敵基督的國度，這是耶穌會會員所建立起來的。」

所有其他的歐洲教會必然荒涼，神已經因著我們的罪而向我們發怒，使我們經濟困窘，勢將使可怕的時刻臨到我們，神預備這地為避難所，好拯救許多人脫離這場浩劫。教會除了飛到曠野外，別無他途，在那裏有帳幕，有食物供應他，還有什麼地方比那裏更好？」

於是溫斯洛和一小群人，在一六三〇年四月八日乘坐三艘船，經過六十七天的行程，抵達麻塞諸塞州岸邊。幾週之內，超過一千人從英格蘭抵達此地，而擺在前頭的歲月，乃無數的挫折與痛苦，疾病和死亡也敲起了喪鐘，食物短缺，物價上漲。但溫斯洛的脾性可由他寫給太太的信看出來，他說：「我們實在是天堂裏，雖然沒有牛肉和羊肉，但神是配得讚美的，我們不需牛肉和羊肉，印第安玉蜀黍已足夠，而且有很多的飛禽和魚類。」「我們在這裏可以享受神和耶穌基督，這不就

夠了嗎？我們還需要什麼？」

「雖然波士頓對許多人而言還不能算是一個樂園，但心存盼望和勇敢的締建者例外。」爲他作傳的人寫道：「這個冬天十分寒冷……查里斯鎮的人告訴我們，人們需要以蛤、筋、胡桃和橡實爲生。省長自己只剩下最後一些麪包在爐灶裏，有人看見他把在桶內的最後一點麪粉給了門口受困的窮人，就在最後這個時刻，有人看見一艘船駛進港口，裏面滿載著食物要給他們。」

在三年之內。神使波士頓殖民地大大興旺，一萬多人逃至「曠野」躲避那「龍」。卡頓馬特（Cotton Mather）稱這個團體的領導人爲「美國的尼布希米」

新英格蘭的締建者都是深深敬畏主的人，但大多數人對於敬虔的實質和他們屬靈的廣度概念模糊，幸好他們留下了內在靈程和外在旅程的詳細記錄，使我們得以真正地認識他們的信仰和操練。其實最完整的屬靈自傳之一，出自約翰·溫斯洛本人的手筆。一六三七年他剛滿四十九歲，寫下了「基督徒的經歷」（*Christian's Experience*）一書，使我們得以探究他本人和他偉大的原因：

「當我年少時十分放蕩，傾向各種罪惡，隨著年歲的增長變本加厲，但不敢起誓或嘲諷宗教。……十歲左右，我多多少少對神有些概念，在極度害怕和危險之中，我向神禱告並得着明確的答覆，許多年後我憶及此事，使我覺得神實在愛

我，但並不因此使我變得好一點。

「十二歲時我開始多一點嚐到信仰的味道，我覺得自己比過去幾年更加認識神，因為我讀了一些好書，其實有些觀點我以前已經知道……但我仍然任意放蕩，隨著年歲的增長，慾望更強，然而天然的理性控制著我。

「十四歲就讀於劍橋，得了熱病，久病不癒，身體大受影響。由於被人忽略，且受到輕視，就自憐地走上走下。我把自己交給神，確信祂是良善的、滿有憐憫的，歡迎任何來到祂面前的人，尤其像我這樣的年輕人，最適合靠近祂，我也樂意如此行，然而我的心如何因罪憂傷，又如何想念基督，我已記不清。但我樂意愛神，我也覺得祂愛我。等我身體完全復原，又可以尋找樂趣時，我就忘了先前遇見神的事，又落入先前的慾望裏，以致進入更不好的光景裏。我的慾望如此強烈，無法受任何約束並盡日常本分，因我除了滿足自己外，什麼都不在乎。」

「當我十八歲左右，我父母認為我已長大成人，把我送到卡弗維爾（Mr. Cartver well）的家中，他在埃色克斯（Essex）服事；住在那裏一段時間，神的話有能力地臨到我的心，先前我只是在尋找亮光，如今我發現許多人在服事上都有此類似的經驗。我開始發現自己有些改變，別人也注意到了，我開始受到良心強有力的管治，但仍是斷斷續續的。

我無法再以宗教爲兒戲。神有時把我擺在艱難的環境裏，但肉體仍可以逃開，結果依然故我。我拒絕了過去非常樂意參與的友善邀請，但肉體仍不願放棄其嗜好。慈悲的主不以此爲滿足，不管我如何地頑梗任性，忍心地拒絕祂的憐憫，祂仍不放棄我，直到我的心被祂征服且歸降於祂，向世界說再見，並對祂說：「主啊！祢要我做什麼？」

「如今在神裏面和祂的道路上，我有一些平安和安慰，我以神和祂的道爲樂，我愛基督徒和他所站的地位。我尊敬忠心的傳道人，願意親吻他的腳。我裏面充滿火，非常樂意作任何工作，甚至有時越過了我的呼召和知識。我如飢似渴地愛慕神的話，不願錯過一次好的證道，特別是那些扎心的道，路再遠也要去聽。在我心中有極大的渴望，要把人引向神。我看見人們對自己的靈魂不關心，輕看這遠勝全世界的永生福樂，內心十分傷痛。但永生的喜樂激動我更要抓住每一個機會，引人歸向神，因著努力的緣故，神使我看見果效，更激勵我的心要拯救靈魂；而這種熱誠不是恒常的，乃是非常不穩定。這一切使我在信仰上有長進，但並不因此使我驕傲起來。各式各樣的人來向我請教靈性的問題，如果我聽見任何人有煩惱，就去安慰他們，因著靈裏謙卑，主也讓我看見努力的果效。我也研讀神學，準備進入事奉，但朋友們把我引到別的方向。」

「當我進入工作並得着聲望時，我因著自己的恩賜而驕傲，並受到試探使我注意自己的成果，以致眼界比以前狹小。（神在我裏面成就極大的改變，這是許多好傳道人和基督徒所承認的，因此我認爲自己光景很好，沒什麼大問題，雖然我內裏腐化，心中略感顫慄，特別身處最敬虔的人中間，會大大顫慄，很想鑽進地裏，尤其當我發現我的熱誠和愛心大大減退……）。」

「但這些問題不是一下子通通來到，乃是間歇性的，有時在禱告中我得着更新，有時我對聖徒很有愛心，（但在主面前我不敢說是誠誠實實地愛他們）。主扶持著我，藉著外在環境趕逐我心中的懼怕。雖然我早就知道藉著基督白白稱義的道理，也運用在自己和別人身上，然而我無法與基督之間得著滿足的關係。」

「因著上述種種情形，我得不著穩妥的平安，每當軟弱時，平安就失去了；我知道除非更親密地與神同行，更嚴格地盡忠職守，否則於事無補。雖然我獻身於許多不必要的工作，禁戒許多合法的享受，然而在許多小事上我仍會失去平安。我受律法嚴嚴地轄制（犯罪又自卑，又犯罪再自卑，如此週而復始），得不着成聖的力量，也無法改善自己，以致落入如此受轄制的光景裏，不敢有任何消遣，也不敢參與任何世界上的事，怕破壞了心中的平安（雖然還不是完美的平安。但我仍然非常寶貴）。雖然我這樣小心，仍無法持守這平安，以致陷入極大的憂鬱裏，出於自己

的思想非常攪擾我，也十分耗費我的心神。」

「當我在這種充滿憂傷和疑惑的光景裏起伏不定時，肉體常會脫離律法的軛，然後又被迫再回來負軛，如此斷斷續續地與神同在。我最大的困難不在於無法意識到神的憤怒和被定罪的可怕，乃在於對得救沒有把握，無力抗拒自己的墮落，我最大的缺乏是對基督沒有信心，却熱心於與基督聯合，我以為我不夠聖潔。有許多次我在腦中有關於祂的甜美思想，以神的道、禱告和默想爲樂，但這一切並未帶給我滿足，使我看自己更加卑微，因此我繼續在各方面盡力，期待得著更好的經歷來臨。有時我確信祂會賜下飢渴要耶穌的心，使我在祂所看爲美好的時候滿足我的心，有時我差不多開始要抱怨一切的痛苦與禱告終歸無效，但此思想很快被拒絕。我會很快地駁斥這樣的思想。我發現我的心仍然願意尊神爲義，縱然祂撇下我，我仍應當愛祂。」

「當我處在這種光景時，主仍然在我家庭靈修時向我顯明恩典之約與工作之約的區別。於是恩典之約在我裏面深深地抓住了我，我覺得我已得着了。我能白白地擁有基督，白白地稱義，這對我而言非常甘美，我覺得我站在可靠的應許上，但又無法完全確信這約已成就在我身上，因爲我在靈裏的儆醒和日常話語中變得更鬆散。」

「如今我已三十歲，時候到了，主就要將那位長久等候的基督啓示在我心中，但我自從明白恩典之約後，已不如從前那麼急切。首先主將極深的痛苦放在我裏面，使我看自己更加卑微，遠超過已往的任何時候，並讓我看自己的恩賜和職份是何等的虛空，我既無能力也無意願，變成斷奶的孩子一般。如今我不能再看自己像以往所認爲的，也不顧念我所做的一切。更不再因著缺乏力量與確據而不滿。我的眼目單單盯注於耶穌基督白白的恩典與憐憫。我知道自己一文不值。也不能爲祂或爲自己做什麼。我一想到白白恩典是給我這樣不堪的人就悲嘆、哭泣。雖然我無力支取，但心中頓覺舒暢。」

「我並沒有長久留在這種光景裏，因主聖善的靈吹進我裏面，說：「你活了！於是關乎基督的每一個應許都臨到了我：「我是你的拯救」現在我與基督非常親密，安息在祂裏面，有甜蜜的滿足，因祂的愛而歡欣喜樂，因爲我不求別的，也不怕什麼只是我被這滿有榮光、無法用言語形容的喜樂充滿並被收養之靈充滿……。」

「這種情形持續了數月之久，雖然感覺不是一成不變，有時安舒感和喜樂有些減退，但平安繼續不斷，直到喜樂帶著益處回來。我愈來愈熟識主耶穌基督，祂常告訴我祂愛我，我全心相信祂，一點也不疑惑。如果我外出，祂與我同去，當我回來時，祂與我一同返家，一路上我與祂交談。祂與我一同躺臥，通常也與我一同睡

醒。如今我可以走進任何團體，也不怕失去祂。祂對我的愛如此甜美，在天在地，除祂以外我別無所求。

大約在此時，溫斯洛在日記上寫著：「噢！基督對我而言何等甜美，我從前未曾如此寶貴祂，也未曾如此深覺需要祂。我一直將祂深藏心中，緊緊依偎著祂。噢！我的心向祂大大敞開，讓祂進來。噢！我因祂的愛而興高彩烈。我的禱告滿了基督和祂的慈愛與憐憫，晝夜流著甜美的眼淚。」

溫斯洛不只在內室裏表現出敬虔，在公開生活裏亦然，有一次政府遇見一件棘手的事，爭論了幾年仍無法取得協調。值此動盪時刻，在溫斯洛所寫的文章裏觸怒了某一要人，他一向虛懷若谷，所以下次當他來議會時，他公開承認罪並為著「在我裏面不對的靈與不合體統的驕傲」道歉。此行徑說明了一切。

約翰溫斯洛在逝世前五、六年寫道：「臨近暮年，疾病纏身，使我意識到離世之日不遠了。然而我們生命的年日在主手中，不須為著壽數的長短憂慮，只須問我們是否忠於所得着的呼召。」

一六四九年四月五日，他照著 神的旨意服事了他的世代就與世長辭了。他在美國有十九年的時間，十二次被選為麻塞諸塞州的省長，三次被選為副省長。波士頓不再是一片荒野，但居民超過一萬五千人。

「在主裏面而死的人有福了，……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啓十四：13節）

本堂訊息

一、四月26日(主日)晚七時半，於溝子口教堂舉行受浸聚會，受洗歸入主名下者共廿九人；計弟兄12名，姊妹17位。

弟兄：林英哲、廖明房、高海、梁承中、蔣金孝、劉祖烈、徐富郎、鄭建鈴、劉奕松、梁棟、蔣嶸、周發岐。

姊妹：江來喜、蕭蕙娜、張棟華、詹秀芬、連淑錦、陳昭吟、袁淑宜、朱元方、蔣妙玲、黃鈴容、簡伶儀、陳慧玲、李美枝、吳桂芝、黃賢明、葉淑娟、黃秀鳳。

二、五月份新成立之台南佈道所，由本堂同工林宗弟兄、李燕宜姊妹負責一切事工。地址：台南市東門路394巷28-1號。聯絡電話：(〇六)二三五七六五八

五月2-4日(週六-週一)台南佈道所首次主日崇拜，以三天特別追求聚會開始，貝教士應邀前往服事。

三、五月16日(週六)下午三時，本堂同工臧恩格弟兄、鄭文麗姊妹於溝子口教堂舉行婚禮。

四、六月23日(週二)至週五(週五)舉行全週親近主禱告聚會。

五、七月13日(週一)至週六(週六)於中壢中原大學舉行青年夏令會，請在禱告中記念，並竭誠歡迎您報名參加。

六、七月27日(週一)至八月1日(週一)至週六(週六)於中壢中原大學舉行兒童夏令營，歡迎各地小朋友報名參加。

本期目錄

一、有關聖靈的恩賜	吳老牧師	1
二、傳道者與其職	羅炳森師母	10
三、雅歌集思	榮耀秀教士	14
四、基督教歷史上的重大事件	阿伯特著、賈德納編	22

歡 迎 參 加

基督教滿子口錫安堂聚會

兒童主日學	每主日上午九時
台語主日崇拜	每主日下午三時
主日崇拜	每主日晚七時半
青年禱告會	每禮拜一晚七時半
年長暨台語禱告會	每禮拜二晚七時半
姊妹家庭聚會	每禮拜三下午三時
靈修會	每禮拜四上午九時三刻
靈修會	每禮拜四晚七時半
青少年聚會	每禮拜六下午一時半
弟兄聚會	每月最後之禮拜六下午三時
青年聚會	每禮拜六晚七時半
兒童野外佈道	每禮拜六下午四時
地址：臺北市11603木柵路一段231巷34號 劃撥帳號：〇一五八四二九一三基督教錫安堂 乘車：281、藍283(往溝子口方向者)；指南2；欣欣北碇線 至溝子口或考試院站下車；294、295、297(往忠順街) 路經懷恩隧道至溝子口站下車。	
基督教公館錫安堂聚會	
主日崇拜	每主日上午九時半
兒童、少年	每主日下午二時三刻
主日學	每主日下午二時三刻
靈修會	每禮拜二上午九時半
靈修會	每禮拜三晚七時半
慕道、初信	每禮拜二晚七時半
造就聚會	每禮拜二晚七時半
地址：臺北市羅斯福路四段81巷12號 乘車：10, 30, 60, 207, 208, 236, 251, 252, 253, 74, 75, 254, 284, 278, 290; 指南1, 2, 5; 欣欣北碇線至 公館下車。	

各處聚會地址電話如下：

萬華	臺北市大理街170巷8號4樓之3 (02)3043466
士林	臺北市士林福國路96號2樓 (02)8356570
寶橋	臺北市木柵區辛亥路七段69巷23號2樓
深坑	臺北縣深坑鄉深坑仔21號 (02)6622736
萬順	臺北縣深坑鄉萬順寮金谷5巷5號
石碇	臺北縣石碇鄉西街28號
中和	中和市華新街78-1號2樓 (02)9464037
板橋	板橋市四川路一段341號3樓 (02)9509370
平溪	臺北縣平溪鄉公園街12號 (032)951651
十分	臺北縣平溪鄉十分村十分街125號
基隆	基隆市東明路77巷75號 (032)245070
中壢	中壢市北路28巷33號2樓 (034)566747
新竹	新竹市博愛街49-3號9樓 (035)712951
苗栗	苗栗頭屋獅潭村中興街17巷6號2樓 (037)354310
苗栗	苗栗市中正路1174號 (038)228543
花蓮	花蓮市中美七街112巷8號 (038)228543
宜蘭	宜蘭市舊城南路縣府四巷16號 (039)564938
羅東	羅東鎮和平路128-28號4樓 (039)564938
臺中	臺中市健行路明道街305號2樓 (04)2313508
臺中	臺中市健行路明道街305號2樓 (04)2341987
大甲	臺中縣大甲鎮民生路6號2樓 (046)868483
嘉義	嘉義市成仁街17號2樓 (05)2274232, 2256865
台南	台南市東門路394巷28之1號 (06)2357658
澎湖	馬公市光復路279號 (06)9270217
高雄	高雄市安寧街301號(瀋陽街17號)後火車站附近 (07)3119738
屏東	屏東市重慶路170號 (08)7325504
恒春	恒春鎮恒南路11巷26弄25號 (08)8894519
臺東	臺東市傳廣路364號 (089)324049, 331081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聚會的人，他們的罪也更當加重。倘若有人不彼此勸勉，就當來書。」